

证券代码：300427

证券简称：红相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8-031

红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红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、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母公司 2017 年实现净利润为人民币 32,961,907.78 元，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 117,949,954.85 元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扣除应计提的法定盈余公积 10%即人民币 3,296,190.78 元后，当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9,665,717.00 元，加上以前年度累计可供分配利润，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51,432,966.59 元，资本公积余额为 1,077,883,895.33 元。

鉴于公司正处于发展期，统筹考虑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的合理提议，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：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352,586,786 股为基数，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73 元（含税），共计派发股利人民币 25,738,835.38 元。

以上预案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分红的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，体现了公司对投资者的回报，公司《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特此公告。

红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29 日